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花院節人字第1152100170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5年三等書記官公開甄選符合參加「電腦中文輸入測驗」及「口試」人員名單及口試時間、地點。

依據：本院115年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參加電腦中文輸入測驗計1人，名單如下：001莊○宇

二、測驗時間及地點：電腦中文（聽打）輸入測驗(請自備耳機)在本院聯合大樓2樓電腦教室舉行，請考生於115年4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20分前先至本院聯合大樓2樓統計室外等候，屆時安排入場參加測驗，考生於完成電腦測驗後，俟電腦測驗成績公布。

三、口試時間：於電腦測試完成後即刻進行。電腦打字成績每分鐘未達60字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四、口試地點：本院聯合大樓2樓圖書室。

五、參加甄選人員報到時請攜帶身分證或其他證明文件正本，始得參加甄選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院人事室（分機206林科員）。

六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選，將

1152100170

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院長張宏節